关于工银瑞信聚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聚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聚享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7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焦文龙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念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焦文龙			
任职日期	2023年9月22日			
证券从业年限	14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4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鹏华基金执行总经理、基金经理;2021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指数及量化投资部总经理、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2003	工银瑞信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11月25日	–
	001648	工银瑞信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11月25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念
离任原因	根据公司工作需要和人员配置状况。
离任日期	2023年9月2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工银瑞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丰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恒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95 证券简称:腾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3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腾景科技")股份5,903,08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5637%。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3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股东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通过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903,084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5637%,其中大宗交易减持期间为2023年7月14日至2024年1月13日,竞价交易减持期间为2023年8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已减持公司股份5,903,0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637%。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5,903,084	4.5637%	IPO前取得:5,903,08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东台玉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03,084	4.5637%	2023/7/14-2023/9/20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34.04-44.04	251,282,131.02	已完成	0	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3-050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9月13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9月22日上午9:00时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会主席杨建国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理等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壹亿贰千万元(敞口壹亿贰千万元),期限一年,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和购买生产经营所需原料。具体期限及金额以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之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3年9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3-051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为便于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巨力索具研究院(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研究院")扩大业务承接能力,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有效配置公司现金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500万元对天津研究院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天津研究院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到3,500万元。

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9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对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巨力索具研究院(天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9年5月31日

注册地址:天津开发区信环西路19号泰达服务外包产业园5号楼5602-2

法定代表人:杨超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范围:吊索具研发;吊索具产品的设计、制造(限分支机构或备案经营场所经营)、销售;海洋石油工程、钢结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钻采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船舶设计、租赁、维修、改造(限分支机构或备案经营场所经营)。机械设备设计、制造(限分支机构或备案经营场所经营)、维修、租赁。船用物资、化纤材料、有色金属材料的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钢材销售;金属材料及产品的检测及检测实验设备研发、制造(限分支机构或备案经营场所经营);预应力工程专业承包;承担各种类型的钢结构、网架工程的制作与安装;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巨力索具持有天津研究院100%股权。

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6,748.67	899,540.28
负债总额	64,159.00	264,157.98
净资产	602,589.67	635,382.30
营业收入	1,712,282.79	612,105.54
利润总额	137,990.54	34,650.95
净利润	134,540.77	32,792.63

三、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有利于进一步深入研发海洋高端索具产品、海洋物探索具、海洋系泊索具、海洋工程装备等,夯实公司综合核心技术能力。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本次增资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更好地实现公司经营目标。

四、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3日

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度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64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2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9月15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3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A	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643	014644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504	1.0452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95,796,018.96	134.38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5	0.10

注: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

2)截止2023年9月15日,本基金可供分配利润为195,796,153.34元;

3)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

4)因大额申购赎回等客观原因导致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或每10份基金份额所分配金额等与本次分红相关事项不符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及时公告调整本次分红相关事项。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9月26日
除息日	2023年9月2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9月2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A类和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同一投资人持有的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只能选择一种分红方式。 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23年9月2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3年9月27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2023年9月28日起可以查询、赎回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的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 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行选择收益分配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选择的,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选择红利再投资的,现金红利则按权益登记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次分红确认的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提交并被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本基金不同销售机构下的交易账户可设置不同的收益分配方式,且在任一销售机构对其单个交易账户下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的修改将仅适用于该销售机构下的单个交易账户,而对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下的交易账户无效。

3.3 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于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4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 1 元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3.5咨询方式: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28999、021-33079999;

公司网址:www.py-axa.com;

客户端:"浦银安盛基金"APP;

公司微信公众号:浦银安盛基金(AXASPDB),浦银安盛微理财(AXASPDB-E)。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3日

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64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9月25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9月25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9月25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A	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643	01464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注:

(1)本基金的所有销售机构自2023年9月25日起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号对本基金日累计金额超过1千万元(不含1千万元)的大额申购业务申请(含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如单日单个基金账号单笔申购(含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1千万元,则1千万元确认成功,超过1千万元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号多笔累计申购(含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千万元,基金管理人将对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千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确认失败。

(2)自2023年9月26日起,本基金将恢复所有销售机构办理正常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取消1千万元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在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咨询方式: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28999、021-33079999;

公司网址:www.py-axa.com;

客户端:"浦银安盛基金"APP;

公司微信公众号:浦银安盛基金(AXASPDB),浦银安盛微理财(AXASPDB-E)。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3日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中秋国庆假期前两个工作日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95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9月27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9月27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富通货币A	海富通货币B	海富通货币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505	519506	01789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是	是	是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23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22)113号)要求,2023年9月29日(星期五)至10月6日(星期五)休市,10月9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另外,10月7日(星期六)、10月8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

2、各销售机构(除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外)、本公司网上交易和直销柜台在2023年9月27日和9月28日暂停海富通货币A、海富通货币B的申购(不含定期定额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在此期间,海富通货币A通过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申购业务照常办理。

3、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2023年9月27日和9月28日暂停办理海富通货币D的申购(不含定期定额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海富通货币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仍将照常办理,敬请注意;

2)2023年10月9日本公司将恢复办理海富通货币基金的日常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400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3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增聘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5286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阚磊先生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瞿灿女士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阚磊先生			
任职日期	2023年09月22日			
证券从业年限	14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4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就职于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2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及资产配置部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6773	国寿安保尊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2-19	2023-02-01
	007970	国寿安保安泽纯债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11-13	2023-02-01
	007837	国寿安保尊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27	2023-02-01
	010232	国寿安保泰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12-16	2022-03-22
	011027	国寿安保稳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3-18	2023-02-01
	010828	国寿安保稳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3-18	2023-02-01
	011773	国寿安保瑚璇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6-24	2023-02-01
	011634	国寿安保安悦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11-03	2023-02-01
	011951	国寿安保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12-10	2023-02-01
	014231	国寿安保安锦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12-22	2023-02-01
	006645	银华安丰中短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8-11	–
	006496	银华安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8-11	–
	008833	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8-11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3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列销售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下列销售机构为南方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南方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ETF发起联接A,基金代码:019452;基金简称:南方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ETF发起联接C,基金代码:019453)的销售机构。

从2023年09月25日起,投资人可前往下列销售机构办理该基金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下列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细情况:

编号	销售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30-8003 网址:www.cgbchina.com.cn
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4008896523 网址:www.swhysc.com
3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4008896523 网址:www.swhysc.com
4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0 网址:www.cctgsc.com.cn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3日

南方宁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宁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宁利一年定开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00878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宁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9月13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43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744,329.46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8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3年度第3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9月26日
除息日	2023年9月2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9月2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23年9月2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3年9月27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3年9月28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划出托管户的日期。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两种: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投资者最终的分红方式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

5)、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3日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降低B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管理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09月25日起,降低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并相应修订《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调整方案

自2023年09月25日起,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管理费具体调整如下:

(1)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管理费从0.35%下调至0.25%;

(2)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浮动管理费最高比例从 0.45%下调至0.15%。

二、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

章节	修改前 内容	修改后 内容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A类、C类、E类基金份额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A类、C类、E类基金份额已于2014年7月28日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从2014年7月28日(含)开始,实施浮动管理费率。本基金对A类、C类、E类基金份额分别计提浮动管理费。 (1)D日管理费率根据D-1/7日年化收益率确定: ①D-1/7日年化收益率<比较基准收益率 D日管理费率=0%。 ②D-1/7日年化收益率≥比较基准收益率 D日基金管理费率= min{max(D-1/7日年化收益率-比较基准收益率,0%),0.45%} 其中,D为自然日。 (2)管理费计算方法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该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	(一)A类、C类、E类基金份额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A类、C类、E类基金份额已于2014年7月28日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从2014年7月28日(含)开始,实施浮动管理费率:从2023年9月25日(含)开始,调整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浮动管理费费率上限。本基金对A类、C类、E类基金份额分别计提浮动管理费。 (1)A类、C类基金份额计提浮动管理费及费率如下 D日管理费率根据D-1/7日年化收益率确定: ①D-1/7日年化收益率<比较基准收益率 D日管理费率=0%。 ②D-1/7日年化收益率≥比较基准收益率 D日基金管理费率= min{max(D-1/7日年化收益率-比较基准收益率,0%),0.45%} 其中,D为自然日。 (2)E类基金份额计提浮动管理费及费率如下 D日管理费率根据D-1/7日年化收益率确定: ①D-1/7日年化收益率<比较基准收益率 D日管理费率=0%。 ②D-1/7日年化收益率≥比较基准收益率 D日基金管理费率= min{max(D-1/7日年化收益率-比较基准收益率,0%),0.15%}其中,D为自然日。 (3)管理费计算方法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该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B类、D类基金份额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对B类和D类基金份额计提固定管理费。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35%年费率计提;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 两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H=E×该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	(二)B类、D类基金份额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对B类和D类基金份额计提固定管理费。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 两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H=E×该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

基金合同摘要对上述修改内容一并进行修改。

三、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订内容

为确保调整管理费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就《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此外,本公司对法律文件中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本次修订不涉及本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公司已就修订内容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次修订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登载于规定媒介。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依照有关规定根据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内容进行更新并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信达澳亚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118/0755-83160160

信达澳亚公司网址:www.fscinda.com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3日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澳匠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澳匠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澳匠心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783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9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信澳匠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澳匠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澳匠心回报混合A	信澳匠心回报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